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特首須愛國愛港乃普選關鍵問題

政改諮詢展開之後，社會上有人對特首是否需要愛國愛港，表達不同意見。實際上，特首須愛國愛港是一個值得廣泛討論的基本性問題。因為，整個特首普選制度設計的關鍵，就是要解決不能讓對抗中央的人擔任行政長官的問題。越多市民真正了解特首必須愛國愛港、不能與中央對抗的道理，普選的其它問題就越容易解決。

身兼政改諮詢專責小組組長的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前日就指出，《基本法》的精神已經強調行政長官必須由愛國愛港、不與中央對抗的人士出任，並形容這是「不言而喻」的原則。她昨天在電台節目中回答聽眾提問時又強調，作為行政長官要落實《基本法》，愛國愛港及不能與中央對抗是理所當然的事，相信市民心中對愛國愛港「都有一桿秤」。顯然，特區政府在政改諮詢中，有一條原則很清楚，就是普選產生的行政長官必須愛國愛港。

行政長官必須由愛國愛港、不與中央對抗的人士出任，是一個法律要求。從法律角度來講，堅持行政長官必須由愛國愛港人士擔任，是「一國兩制」方針政策和《基本法》現行規定的要求。在法理上，特首是中央與香港特區關係的樞紐，《基本法》第43 條規定，特首對中央人民政府和特區負責，而48 條規定特首負責執行《基本法》。試想，一個不愛國愛港的人、一個與中央對抗的人，怎麼對中央政府負責？怎麼執行中央依法發出的指令？顯然，如果對行政長官沒有必須愛國愛港這一條要求，「一國兩制」安排就行不通，基本法的許多規定就行不通，香港繁榮穩定就沒有保障。如果普選的結果是摧毀「一國兩制」，這樣的普選於國於港都有害，怎麼能夠行得通？

因此，不能允許與中央對抗的人擔任行政長官，是設計香港行政長官普選方案的一條底線。守住這條底線，是為了保證「一國兩制」方針和基本法的貫徹落實。這不只是國家安全和利益所在，從根本上講，也是維護香港利益，維護廣大香港同胞、投資者的根本利益。

在「一國兩制」下，香港行政長官普選是有前提的：一個前提就是不允許與中央對抗的人擔任行政長官；另一個前提是要符合《基本法》和人大決定。依基本法和人大決定辦事，就能確保與中央對抗的人不能擔任行政長官。特首須愛國愛港這一關鍵問題得到香港社會多數人的認同，政改諮詢才能避免走彎路，保證香港進入迎接普選的「大直路」。

嚴打網絡犯罪 維護良好法治

警方昨日搗破號稱全港最大的色情網站，並瓦解其背後的賣淫集團。網絡技術普及化，利用網絡賣淫及進行其他網絡犯罪的行為日益氾濫，影響社會治安，有傷風化，更荼毒青少年身心健康。執法部門必須嚴厲打擊網絡犯罪，加強震懾力，維護本港良好法治，淨化社會風氣。

近年網絡技術日益成熟，人人隨時隨地可透過手機、電腦輕而易舉地接收大量資訊。犯罪集團亦看中網絡資訊傳播快捷自由的優點，構建非法網站宣傳賣淫活動，圖文並茂地傳播妓女情報，藉以招徠生意，其影響力擴至兩岸四地及東南亞。同時，犯罪集團利用色情網站向妓女索取高昂的廣告費，每年牟取數以千萬計的驚人暴利。擁有雄厚財力後，犯罪集團自然不斷膨脹，犯罪氣焰更囂張，對社會構成更大的危害。賣淫資訊大行其道，必然助長賣淫嫖娼風氣，敗壞社會道德。

現今的青少年被視為網絡的一代，最受網絡資訊影響。網絡色情內容淫穢下流，極易對世界觀、價值觀尚未成形、自控能力相對較弱的青少年造成侵蝕，不利青少年的健康成長。由此可見網絡賣淫、販賣色情後果嚴重，警方的確有必要嚴厲打擊網絡違法犯罪活動，對網絡色情製造者、傳播者進行有力打擊，形成必要震懾力和恐嚇力。

另外，由於現時本港法例對網絡賣淫、散播色情資訊過於寬鬆，警方在追查、檢控面臨不少困難，要消耗不斐的社會成本。根據國外的經驗，目前已陸續健全完善規管網絡的法律，尤其是出台保護青少年的網路法規，本港同樣需要盡快展開相應的規管網絡法律，堵塞法律漏洞，避免網絡成為「法外之地」、「犯罪天堂」。

此次賣淫集團被搗破，當中涉及安排多名內地女子來港賣淫，這種有組織的跨境犯罪亦值得高度重視。警方及入境處今後需要有針對性的打擊此類罪行，以及加強與內地執法部門合作，協力維護本港良好的社會秩序，以免香港國際都會的形象受到損害。

(相關新聞刊A7版)

愛國愛港標準 市民「心中有秤」

林太：不與中央對抗理所當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區政府在第一階段政改諮詢文件中，未有對普選特首要求「愛國愛港」的問題進行諮詢，在社會引起不少討論。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強調，作為香港特首，要落實基本法，愛國愛港及不能與中央對抗是理所當然的事，毋須在諮詢文件中列明，並相信市民心中對愛國愛港「都有一杆秤」。

林鄭月娥在昨日電台節目上重申，特首必須愛國愛港，不與中央對抗，是不言而喻的，毋須在諮詢文件中列明，當局也很難定下愛國愛港的法律定義，即使有人提出可以用宣誓方式解決問題，但宣誓也不能代表就會做到愛國愛港。她相信，本港市民心中對愛國愛港「都有一杆秤」。

引述鄧公：愛民族挺「一國兩制」

市民徐先生在節目上提出，特首要愛國愛港，但同時應包括中立者，因愛國者「可能會愛黨」，日後處事或有偏頗。林鄭月娥在回應時，引述已故國家領導人鄧小平早年會見本港人士談到愛國時，是指愛自己的民族、支持「一國兩制」成功落實，及愛惜本港長期繁榮穩定，並無說過愛國就要愛黨。

袁國強：基本法體現「呼之欲出」

在另一電台節目上，有市民質疑律政司司長袁國強稱，「愛國愛港」並非「白紙黑字」的法律規定：「香港的法律幾時變成不是『白紙黑字』，而是不言而喻的『心照』？究竟『愛國愛港』如何定義？」

袁國強在回應時強調，現行基本法條文已經反映「愛國愛港」的相關意思，而是次政改諮詢並無提出要就「愛國愛港」採取其他法律行動，大家「可以放心」。

■林鄭月娥表示，相信市民心中對「愛國愛港都有一杆秤」。圖為一群學生在慶祝活動上揮動區旗。 資料圖片

被追問「愛國愛港」是否真的「不言而喻」，袁國強認為，大家毋須執着於字眼的應用，無論不言而喻抑或呼之欲出都好，事實就是現有基本法條文已經反映特首應由「愛國愛港」人士擔任，「大家是否想有一個『不愛國愛港人士』的行政長官？我深信大家都有個務實的答案。但若社會對『愛國愛港』存有疑問，歡迎大家隨時向政府提交意見」。

張志剛：一直存在此政治要求

行政會議成員、「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總裁張志剛昨日指，「愛國愛港」的確並非法律要求，但特首最後仍是中央委任，這項對特首的政治要求一直都存在。

中總：普選須符基本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中華總商會昨日發表聲明，歡迎特區政府開展政改諮詢，並強調該會一直認同普選行政長官必須符合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的有關解釋和決定的要求，以及必須由「愛國愛港」、「不與中央對抗」的人士擔任行政長官，否則將難以落實基本法對行政長官的憲制責任和要求。正如林鄭月娥所言，有關要求是「非常明顯」且「不言而喻」。在達致普選目標和制訂落實普選模式的過程中，必須確保相關的產生辦法符合國家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避免做出違反基本法的事情。

候選人數設限 要聽意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首普選候選人數應否設立上限，是政改諮詢其中一個重要議題。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指出，是否設立上限需要聽取市民的意見。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梁愛詩在接受傳媒訪問時則認為，特首普選候選人可能會在2人至4人之間。

林鄭月娥昨日在電台節目後，被問及設定特首普選候選人上限時回應說，當局在諮詢文件中提到候選人上限的問題，是因為人大常委會2007年的決定中，提出了提名委員會須通過民主程序提名「若干候選人」，而在2007年政改諮詢時，社會主流意見認為2名至4名候選人是合適的；而近日有意見對特首候選人的人數有不同看法，「由可能有3個就夠，一直到不設限制……今次諮詢，這點亦是我們會聽取意見的題目」。

梁愛詩：不離2人至4人

梁愛詩昨日接受電視訪問時評論到有關問題，她說：「第一屆特首選舉有4名候選人；第二屆特首自動當選；第三屆特首有2名候選人，到第四屆有3個候選人，大約不離開（2人至4人）這個數目。」

公民黨立法會議員湯家驊則聲稱：「如果中央看法是給你3名候選人，3名候選人很明顯就是有『篩選』過程，接着談下去都沒有意義。」

港澳研究會今成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由港澳辦推動成立，並由前港澳辦常務副主任陳佐洱牽頭籌組的「全國港澳研究會」今日於北京正式成立，大會將選出會長、副會長及秘書長，研究會港澳會員今日下午將與港澳辦主任王光亞會面。獲邀加入的前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劉兆佳昨日表示，研究會將探討有關港澳的廣泛議題，而香港政制發展並非最重點議題，該會更不會為政改問題定調。

總部設於北京的「全國港澳研究會」今日成立，今後會開展港澳事務的研究工作，成員包括過百名內地及港澳地區的專家學者，除劉兆佳外，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北大法學院教授饒戈平，清華大學法學院院長王振民，深圳大學《基本法》研究中心教授宋小莊，行政會議成員張志剛，以及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港大法律學院教授陳弘毅等已獲邀加入，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劉迺強則會擔任研究會顧問。

獲邀加入的成員昨晚陸續抵達北京。劉兆佳昨晚在接受傳媒查詢時說，研究會將探討有關港澳的廣泛議題，而香港政制發展並非最重點議題，即使個別學者有意見，研究會都不會有統一立場，更不會為政改問題定調，「香港政制並非研究會重點，研究會和香港政制是兩回事。研究會已經籌備一段時間，並非因政改而設立」。

他續說，部分學者未必對香港政制有特別興趣，研究會沒有特定議題，亦不會有共同立場，學者將會圍繞香港及澳門的社會、經濟、民生等方面交換意見。